

正宁宫河镇中心卫生院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信息情况说明

根据县政府、财政局要求，现将我局 2020 年预算情况公开如下：

第一部分 预算部门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能

正宁县宫河镇中心卫生院成立于 1951 年 5 月，隶属于正宁县卫生健康局，主要职能是负责乡镇人民群众的医疗保健工作。

二、机构设置

根据正编办发（2012）99 号文件规定我单位为事业机构 1 个，独立核算 1 个，与上年无增减变化。

三、人员情况

① 人员编制情况。根据县委办发（2012）63 号核定我单位事业编制 36 人。年末实有人数 37 人，其中事业编制 31 人，超编 6 人（为市聘、县聘、长期临时工）。事业人员超编是主要原因是市、县招聘录用人员不占编制。

② 人员变化情况：2019 年年末在职 40 人，遗属供养 2 人，长期聘用人员 6 人；2020 年在职人员 37 人，遗属供养 2 人，长期聘用人员 6 人。人员比上年减少 3 人，调出 3 人。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我单位部门预算收支总额为 1149.8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收支为 422.80 万元，较 2019 年 272.62 万元，增加 150.18 万元，增长 55.08%，收支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和医疗保险纳入年初预算及工资正常增资；事业性收支预算 727.01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功能分类科目、经济分类科目说明如下：

2020 年财政拨款预算指标 384.0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预算 384.07 万元，同比增加 70.83%，属于收支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和医疗保险纳入年初预算及工资正常增资。按照 2019 年 12 月份工资表如实测算，科学发展观业绩考核奖、年终奖等。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0 年单位运行经费预算 564.45 万元。其中办公费 1.6 万元，印刷费 10.7 万元，水费 0.6 万元，电费 6.8 万元，取暖费 7.2 万元，差旅费 5.2 万元，维修费 10 万元（锅炉房改建维修，水冲厕所改建维修）专用材料预算 441.47 万元（主要是药品支出）。

四、“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接待费。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和支出

第三部分 部门其他预算情况说明

一、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本单位年初国有资产持有量 781.61 万元，其中通用设备 99.70 万元，专用设备 371.95 万元，家具用具 39.64 万元，土地房屋 270.31 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采购

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申报情况

本单位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四、预算绩效情况

本单位无预算绩效

正宁县宫河镇中心卫生院

2020 年 5 月 11 日